

证券代码：872315

证券简称：威骏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说明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址：武汉市硚口区保利香槟国际 10 栋 14 层会议室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6日上午9点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315	威骏股份	2026年4月2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湖南湘军麓和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	√
2.00	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	√
3.00	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	√
4.00	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	√

5.00	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√
6.00	2026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	√

详情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、《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6 日上午 8 点半至 9 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汉西一路保利香槟国际 10 栋 14 层会议室
电 话：027-82801001 传真：027-82801003 邮编：430014 联系人：柳莎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《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威骏（湖北）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5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